

中共济南市莱芜区委全面依法治国委员会办公室 济南市莱芜区司法局 文件

莱芜司发〔2024〕6号

济南市莱芜区司法局 关于印发《2024年济南市莱芜区普法依法治理 工作要点》的通知

各街道（镇）办事处（人民政府）、区直各部门单位：

现将《2024年济南市莱芜区普法依法治理工作要点》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各自实际，抓好贯彻落实。

中共济南市莱芜区委
全面依法治国委员会办公室



济南市莱芜区司法局

2024年4月17日



2024 年济南市莱芜区普法依法治理工作要点

2024 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5 周年，是“八五”普法规划实施的关键一年。今年全区普法依法治理工作总的要求是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，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，深刻领悟“两个确立”的决定性意义，增强“四个意识”、坚定“四个自信”、做到“两个维护”，紧紧围绕中心大局、围绕社会民生，全面落实“八五”普法规划和决议，着力抓好习近平法治思想宣讲、贯彻落实普法责任制、加强示范创建和法治建设考核学法考法、推动基层依法治理、“普法到家”活动开展等方面工作，为建设“五个现代化”新莱芜营造良好法治环境。

一、坚持思想铸魂，持续深化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宣传

1. 推动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常态化。坚持把学习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首要普法任务，推动把习近平法治思想、宪法纳入党委（党组）理论学习中心组重要学习内容，纳入党校（行政学院）、社会主义学院和干部在线学习重点课程，纳入各级各类学校法治教育以及法治专门队伍、法律服务队伍教育培训重点内容。

2. 推动习近平法治思想广泛传播。充分运用各类阵地平台，通过各种形式加强习近平法治思想的学习培训、宣传解读。深化

习近平法治思想律师宣讲活动，组织律师宣讲团深入农村、社区、机关、企业、学校等基层单位开展巡回宣讲活动，切实推动习近平法治思想入脑入心、走深走实。

二、坚持突出重点，大力开展主题法治宣传教育活动

3. 突出宪法学习宣传。健全宪法学习宣传长效机制，以人民代表大会成立 70 周年为契机，加强宪法以及国旗法、国歌法、选举法等宪法性法律的宣传教育，推动落实宪法宣誓制度，组织开展“12·4”国家宪法日、宪法宣传周、法治宣传教育月集中宣传活动，深化“宪法十进”活动，大力弘扬宪法法治精神。

4. 突出民法典学习宣传。健全民法典学习宣传长效机制，以“美好生活·民法典相伴”为主题，组织开展第五个“民法典宣传月”活动，深化“民法典十进”活动，让民法典走到群众身边、走进群众心里。

5. 突出国家安全法学习宣传。组织开展“4·15”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集中宣传活动，大力宣传总体国家安全观和国家安全法、反分裂国家法、国防法、反间谍法、反恐怖主义法、保守国家秘密法、网络安全法等，提升全民国家安全意识。

6. 突出高质量发展主题法治宣传活动。深化“服务大局普法行”活动，组织开展“沿着黄河去普法”、“项目深化年”优化法治营商环境、护航重大项目专项普法治理行动等主题法治宣传活动，大力宣传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黄河保护法》以及《济南市优化营商环境条例》

《济南市名泉保护条例》《济南市历史文化名城保护条例》等济南地方性法规和规章。

7. 突出部门、行业主题法治宣传活动。聚焦省会发展重大战略、中心工作，相关部门围绕新旧动能转换、民族宗教、爱国主义教育、扫黑除恶、禁毒戒毒、城市治理、乡村振兴、社区管理、信访维稳、反邪教、反有组织犯罪、打击和防范经济犯罪、互联网、个人信息保护、防治家庭暴力、防范校园欺凌、科技创新、知识产权保护、生态环境保护、野生动物保护、教育、就业、婚姻家庭、生育、构建和谐劳动关系、工会劳动法律监督、社会保障、收入分配、医疗卫生、金融、防范非法集资、反电信网络诈骗、慈善、社会救助、退役军人保障、老年人权益保障、农民工权益保障、残疾人权益保障、妇女儿童权益保障、归侨侨眷权益保障、消费者权益保护、未成年人文身、征地拆迁、道路交通安全、消防安全、生产安全、食品药品安全、国防动员、噪声污染防治、传染病防治、艾滋病防治等人民群众关心关注的问题，大力宣传相关法律法规。

8. 突出党内法规学习宣传。加强党内法规宣传教育阵地建设，利用各类阵地平台，以党章、准则、条例等为重点，深入学习宣传党内法规。根据上级部署，组织参加党内法规宣传教育知识竞赛活动，促进党内法规学习宣传常态化、制度化。

三、坚持分类施策，着力抓好重点对象学法用法

9. 加强领导干部及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。认真落实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制度，健全完善党委（党组）理论学习中心组学法制度，组织国家工作人员学法考试、旁听庭审等活动。建立领导干部应知应会党内法规和国家法律清单制度，形成“1+N”清单，推动全区领导干部带头尊法学法守法用法。

10. 加强青少年学生学法用法。推进青少年法治教育实践基地建设，认真落实中小学法治副校长配备管理规定，组织中小学校开展“学宪法讲宪法”“宪法晨读”等活动。

11. 加强企业管理者和职工学法用法。结合优化法治营商环境，深化“法治进企业”活动，切实增强企业管理者和职工的法治观念。重点围绕企业负责人依法管理经营企业开展法治宣传教育，引导企业树立合规意识，促进依法诚信经营管理。

12. 加强示范创建、法治建设考核学法考法工作。健全完善学法抽考工作机制，利用学法考法平台，抓好全区新提任领导干部、新入职公务员、行政执法人员和法治带头人、法律明白人学法抽考工作，推动各级各单位建立健全学法用法考试制度，确保在2024年全国法治政府示范创建、全省法治建设考核中取得好成绩。

四、坚持创新发展，精心打造特色法治文化品牌

13. 加强“莱普法”品牌矩阵建设。持续深化新媒体普法工作，强化“莱普法”新媒体矩阵建设，擦亮“莱普法”特色普法

品牌，不断推出优质普法内容，实现普法工作全体参与、法律常识全员知晓、法治素养全面提升。

14. 加强法治文艺创作传播。加强对优秀传统法律文化的研究阐发、公共普及和传承应用，加强法治文艺队伍建设，支持创作法治文化精品，广泛开展群众性法治文化活动。积极参加全国法治动漫微视频征集、“法润齐鲁创作扶持计划”等活动，努力推出一批法治文艺精品力作。

15. 加强法治文化阵地建设。根据上级部署，组织开展法治文化建设示范单位（企业）创建活动。注重法治文化与地方、行业特色文化有机融合，打造特色鲜明的法治文化形象和法治文化景观。加强基层法治文化阵地提升改造，及时更新内容、创新形式，推动法治文化有形呈现、有趣呈现、有效覆盖。

16. 加强网络法治宣传。在利用好传统媒体的同时，聚焦群众普法需求，综合运用“网、端、微、屏”等新技术新媒体开展精准普法，推动法治融媒体建设，提升全民网络法治素养。

五、坚持示范引领，深入推进基层依法治理

17. 开展“守法普法示范区”创建。根据上级部署，组织开展全国、全省“守法普法示范区”创建工作，严格按照考评指标体系，争创全国、全省首批“守法普法示范区”。

18. 开展法治乡村建设。持续推动法治乡村建设，组织开展法治进乡村活动，部署开展“1名村（居）法律顾问+N名法律明

白人”行动，建立完善村（居）法律顾问和法律明白人合作机制。

19. 开展民主法治示范村（社区）创建。认真落实《济南市民主法治示范村（社区）申报命名及动态管理办法》，加强对“民主法治示范村（社区）”的动态管理，发挥其在基层治理中的引领示范作用。根据上级部署，组织开展第十批全国、全省“民主法治示范村（社区）”创建活动。

20. 加强农村学法用法示范户和法治带头人、法律明白人培育。认真落实《济南市培育农村学法用法示范户工作方案》，完成年度农村学法用法示范户培育任务。加强乡村法治带头人、法律明白人培训、考试和考核，组织开展优秀乡村法治带头人、法律明白人评选活动。

六、坚持多措并举，认真落实普法工作责任制

21. 完善守法普法工作运行机制。认真落实《守法普法协调小组工作细则》，做好区委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守法普法协调小组日常工作，筹备召开有关会议，统筹做好全区守法普法工作。

22. 落实“谁执法谁普法”普法责任制。制定《2024年济南市莱芜区重点单位普法责任清单》，实施普法规划、年度普法计划、工作总结备案制度。在实行普法数据公开、普法责任清单管理基础上，探索开展“谁执法谁普法”履职评议，形成“数据公开、清单管理、履职评议”的普法履职新模式。加强社会志愿普法队伍建设，完善普法讲师团、普法志愿者管理制度。

23. 落实以案释法普法责任制。认真落实《关于加强以案释法工作的实施意见》，实施好法官、检察官、行政复议人员、行政执法人员、律师等以案释法和典型案例发布制度。做好司法部案例库法治宣传教育案例报送工作。

24. 落实媒体公益普法责任制。认真落实《关于加强媒体公益普法宣传的实施意见》，推动大众传媒、广告运营商拿出一定版面、一定时段开展公益普法，并积极创建公益普法品牌栏目。

25. 加强普法工作调研和日常考核。深入基层调研，推动解决普法工作中的重点难点问题。推动把普法工作纳入 2024 年度我区高质量发展综合考核内容，作为法治政府督察重要内容，探索建立科学考核评估体系。